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公告编号：2021-018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发行对象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一、关于“3、发行对象”的调整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兴湘方正、兴湘中证信赢在内的不超过（含）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其中包括符合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发行人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对象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兴湘集团在内的不超过（含）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其中包括符合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发行人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对象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二、关于“7、限售期”的调整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兴湘方正和兴湘中证信赢认购的股份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

除兴湘方正和兴湘中证信赢外的其他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兴湘集团认购的股份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

除兴湘集团外的其他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其他事项未发生调整。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7日